

中美福源生物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1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霄云里南街霄云中心 A 座 1603 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于在林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议案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业务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0,53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2.48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5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5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5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5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7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5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拟定 2017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5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**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
公司 2018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
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5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 1/3 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加大创新生物药研发投入，研发技术人员支出、临床前和临床试验支出等方面成本费用增加，营业收入不足以覆盖研发成本，且公司处于研发阶段，尚无新药上市销售，出现经营亏损。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-47,847,863.68 元，未弥补亏损数额均达到公司实收股本总额的 1/3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5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单震宇律师，杜沙沙律师

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细则》、《公司章

程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中美福源生物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中美福源生物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中美福源生物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11 日